

全國小學生繪本徵件 最高獎金 3萬元





教育孩子「尊重差異」，推廣 **喜歡自己!** 也 **尊重不一樣的** 生命 理念
激發孩子的潛能，培育國內兒童文學、圖畫創作人才

徵件辦法

一 參賽資格

臺灣地區就讀國民小學 2~6 年級之在學學童
(113 年度，2024 年 9 月開學後計算) 皆可參加。

一 獎勵辦法

-  **金獎 1 名**：獎金 30,000 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 -  **銀獎 1 名**：獎金 20,000 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 -  **佳作 3 名**：獎金 8,000 元、獎狀乙張
 -  **優選 5 名**：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張
- ※金、銀獎作品將由主辦單位出版「實體繪本」。
※10 位得獎者將獲邀出席頒獎典禮，親自公開發表繪本。

一 參賽作品

主題與書名

- 主題：本屆繪本徵件主題為「**有你真好**」，請以此為故事主軸，創作 15 頁以上的圖文故事書，親身故事或寓言故事皆可。
- 書名：需自訂故事名稱，勿直接使用「**有你真好**」四字。

注意事項

- 以中文創作(須電腦打字)，作品應求形式完整，適合國小學童閱讀。
- 每人限參加一件，不可多人合著。
- 作品僅限於平面創作，不得使用電腦 AI 繪圖。繪畫使用材料不限(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等皆可)。
- 務必為個人原創作品，未於任何媒體發表、出版，不得抄襲他人作品。

一 比賽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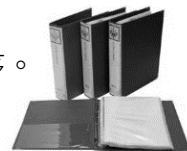
- 報名徵件
2024/08/31(六)截止
- 初審
2024/09 月初旬
- 複審
2024/10 月初旬
- 得獎公布
2024/10 月中旬
- 頒獎典禮暨記者會
2024/12/07(六)上午



立即報名

稿件規範 ※規格不符者將影響評分結果

- 圖稿 (15~20 頁，並須另附文稿)：
 - 尺寸：A4(210 x 297mm)或 16K(197 x 270mm)為限。
 - 圖畫方向：「**橫**」式創作。
 - 篇幅：圖畫內頁至少 15 張，至多 20 張。
(封面、蝴蝶頁、封底可自由加入，不在此限)
- 文稿 (與圖稿相符、對應頁數)：
 - 形式：電腦打字輸出 A4 紙本，並與圖稿頁數相符。
(故事內文請勿直接謄寫於圖稿)
- 創作理念 (1 頁)：
 - 字數不限，可手寫或電腦打字。
 - 鼓勵參賽者可於作品之外，額外附上故事之創作源起、心得及**故事創作理念**。
- 繳件格式：
 - 請使用「**A4 多孔活頁夾**」，將圖文稿依序裝件。
(資料文件夾並非 L 夾，敬請詳見右圖範例所示。)
 - 標明頁次：請標記文、圖稿件頁碼次序。



— 報名及繳件方式 —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4/8/31(六)止。
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收件)

2. 報名流程：共 3 步驟，如右圖表所示。

①登記報名→②寄出稿件→③完成報名

3. 稿件退還原則：

(1)若無附郵資，則不予退還稿件。

(2)隨件附 80 元郵資，作品如未得獎，主辦單位將於 12 月下旬統一寄回。

(3)得獎原稿概不退還，敬請自行備份。

① 登記 報名	登記報名方式：線上、線下報名形式擇一即可。 (1) 方式一：【線上】於本賽事官網報名並列印「報名標籤」 (2) 方式二：【線下】填寫「紙本報名表」(如下方附件)
② 寄出 稿件	稿件內容 (必要) ①報名表(或報名標籤)②圖文稿件③創作理念 (非必要)①回郵郵資 80 元(詳見稿件退還原則) 寄送方式 「掛號」或「親送」 收件地址 105017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 (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—專案小組收)
③ 完成 報名	於期限內寄出完整稿件，即算完成報名。若為線上報名者，顯示【尚未繳件】屬正常現象，須待工作人員處理審件，預計於 2024/9/6 前審件完畢，敬請耐心等待。

— 評審辦法 —

1. 評審名單：由本會聘請藝術與人文專家組成評審小組評定之。

2. 公平公正原則：所有參賽作品之作者姓名等基本資料，由主辦單位均予彌封，再請評審委員審查。

3. 評審標準：以 (1) 故事創作性、(2) 藝術表現、(3) 扣合主題、(4) 本會核心理念 為評審原則。

4. 評審流程：分為以下兩階段。

(1) 初審：評審各自評選 8~10 件，

合計約 30~50 件作品入選。

(2) 複審：評審共同決選前 10 名最終得獎作品。

— 得獎作品發表 —

1. 得獎結果：將於 10 月下旬公布於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官網最新消息區，並以 E-mail 通知獲獎者。

2. 頒獎典禮：將於 2024/12/7(六)頒獎，地點待定 (台北市)，得獎者須以指定形式發表故事。

(1)金獎、銀獎：以「戲劇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備音樂道具。

(2)佳作、優選：以「簡報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製簡報、著正式服裝。

※徵件辦法如有變更，以主辦單位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最新公佈為依據，洽詢專線 (02)2719-0408 分機 228 / E-mail : act@nncf.org

第 27 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表

收件編號：027-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作者姓名	性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就讀學校	(請註明縣市/學校全名) _____ 縣/市 _____
作品名稱	(勿直接使用「有你真好」四字)	就讀年級	(以開學 9 月過後年級填寫)
聯絡地址	(請填寫郵遞區號)	聯絡電話	(家用) (手機)
E-mail		參與次數	第 _____ 次
何處得知活動訊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F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官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推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未獲獎者是否需退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※需隨附回郵費 80 元 (郵資形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金)

著作權與出版權讓渡說明 ※敬請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詳閱以下條文，並簽名以示同意：

1. 作品若經錄取，其原稿、出版權及著作權將無條件供主辦單位使用，財團法人羅慧夫顛顏基金會將有權修改、重製該作品，原作者不另收取費用。

2. 榮獲金、銀獎者，將由主辦單位出版成書；佳作、入圍之得獎作品，如欲自行出版，務必來電告知主辦單位，並於出版著作註明「財團法人羅慧夫顛顏基金會用愛彌補兒童文學獎第 27 屆佳作/入圍作品」。

3. 為配合頒獎和推廣活動，獲獎作品得由主辦單位於實體/線上公開分享及發表展出。

參賽作者	(親筆簽/章)	法定代理人 / 監護人	(關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母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 _____ (親筆簽/章)
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

▲歡迎使用網路線上報名，若於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報名系統完成報名，則可免填此表。